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条件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5 年，是国内最具规模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2 年 2 月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在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首席合伙人为梁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 270 人，注册会计师 1471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141 人）。大华所在国内重要城市设立了 30 家分支机构。2022 年度业务总收入 33.28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30.74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3.89 亿元。

二、执业记录

（一）项目组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
项目合伙人	丁莉	1994 年	1996 年	1999 年	2015 年	8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毛英莉	1998 年	1998 年	1999 年	2015 年	6 家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海成	2002 年	2000 年	2000 年	2021 年	超过 50 家

（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本期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本期签字注册会计师毛英莉在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项目中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管理措施。

（三）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本期签字会计师均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和公司所在行业服务业务经验，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四）工作方案

2023 年年报审计过程中，针对公司的审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重点关注持续经营、重整债务重组、收入确认、资产减值、关联交易等事项。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异议。此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

告内部控制。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五、总体评价

经评估，公司认为大华所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执行审计，表现出良好的职业素养和专业胜任能力，按时高质量完成了公司2023年度年报审计工作，出具了恰当的审计报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